

八方电气 (苏州) 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投资风险特别公告 (第三次)

保荐机构 (主承销商):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八方电气 (苏州) 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八方股份”、“发行人”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不超过3,0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 (A股) (以下简称“本次发行”) 的申请已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 证监许可 [2019] 1741号文核准。本次发行的股票拟在上海证券交易所 (以下简称“上交所”) 上市。

经发行人和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以下简称“保荐机构 (主承销商)”) 协商确定, 本次发行新股3,000万股。本次发行将于2019年10月30日 (T日) 分别通过上交所交易系统和网下申购电子化平台实施。

本次发行的初步询价工作已经完成, 拟定的发行价格为43.44元/股, 对应的2018年摊薄后市盈率为22.99倍。每股收益按照经会计师事务所遵照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2018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扣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低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2018年平均静态市盈率, 但高于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电气机械及器材制造业》(C38) 最近一个月平均静态市盈率20.68倍 (截至2019年9月26日), 存在未来发行人估值水平向行业平均市盈率回归, 股价下跌给新股投资者带来损失的风险。

根据《关于加强新股发行监管的措施》(证监会公告[2014]14号) 等相关规定, 发行人和保荐机构 (主承销商) 将在网上申购前三周内 (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连续发布投资风险特别公告, 公告的时间分别为2019年10月8日、2019年10月15日和2019年10月22日, 后续发行时间安排将会顺延, 提请投资者关注。

原定于2019年10月9日进行的网上、网下申购将推迟至2019年10月30日, 并推迟至沪方电气 (苏州) 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公告》。原定于2019年10月8日举行的网上路演推迟至2019年10月29日。

发行人、保荐机构 (主承销商) 特别提请投资者关注以下内容:
一、本次发行在发行流程、报价剔除规则、申购和缴款、弃购股份处理等环节, 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

1. 发行人和保荐机构 (主承销商) 根据初步询价结果, 综合考虑发行人基本面、市场情况、同行业上市公司估值水平、募集资金需求及承销风险等因素, 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43.44元/股, 网下发行不再进行累计投标询价。投资者请按43.44元/股在2019年10月30日 (T日) 进行网上和网下申购, 申购时无需缴付申购资金。本次网下发行申购日与网上申购日同为2019年10月30日 (T日), 其中, 网下申购时间为9:30-15:00, 网上申购时间为9:30-11:30、13:00-15:00。
2. 初步询价结束后, 发行人和保荐机构 (主承销商) 根据剔除无效报价后的询价结果, 对所有报价按照申报价格由高到低、同一申报价格的按拟申购数量由小到大、同一申报价格同一拟申购数量的按申报时间 (申报时间以上交所网下申购电子化平台记录为准) 后向前的顺序排序, 剔除报价最高部分配售对象的报价, 剔除部分不得低于所有网下投资者申购总量的10%。当最高申报价格与确定的发行价格相同时, 对该价格的申购可不再剔除, 剔除比例可低于10%, 剔除部分不得参与网下申购。
3. 网上投资者应当自主表达申购意向, 不得全权委托证券公司进行新股申购。
4. 网下投资者应根据《方电气 (苏州) 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以下简称“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 , 于2019年11月1日 (T+2) 16:00前, 按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与获配数量, 及时足额缴纳新股认购资金。网下投资者如同日获配多只新股, 请务必按每只新股分别缴款。同日获配多只新股的情况, 如只汇一笔总计金额, 合并缴款将会造成入账失败, 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网下投资者申购时中签后, 应根据《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履行缴款义务, 确保其资金账户在2019年11月1日 (T+2日) 日终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 投资者款项划付需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的相关规定。

网下和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部分 (以下简称“弃购”) 的股份由保荐机构 (主承销商) 包销。5. 当出现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70%时, 保荐机构 (主承销商) 将中止本次新股发行, 并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

6. 有效报价网下投资者未参与申购或者获得初步配售的网下投资者未及时足额缴纳认购款的, 将被视为违约并应承担违约责任, 保荐机构 (主承销商) 将按照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根据《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投资者管理细则》的要求, 网下投资者或配售对象在一个自然年度内出现《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承销业务规范》(以下简称“业务规范”) 第四十五条和第四十六条所规定的一种情形的, 协会将其列入黑名单六个月; 网下投资者或配售对象在一个自然年度内出现《业务规范》第四十五条和第四十六条所规定的单种情形两次 (含) 以上或两种情形以上, 协会将其列入黑名单十二个月; 网下投资者所属的配售对象在一个自然年度内首次出现《业务规范》第四十五条第 (九) 项 “提供有效报价但未参与申购” 或第四十六条第 (二) 项 “未按及时足额缴纳认购资金” 情形, 未造成明显不良后果, 且及时整改, 并于项目发行上市后十个工作日内主动提交整改报告的, 可免于一次处罚。

网下投资者连续12个月内累计出现3次中签后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 自结算参与人最近一次申报其放弃认购的次日起6个月 (按180个自然日计算, 含次日) 内不得参与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可交换公司债券网上申购。

二、中国证监会、其他政府部门对本次发行所做的任何决定或意见, 均不表明其对发行人股票的投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做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意见均属虚假不实陈述。请投资者关注投资风险, 审慎研判发行定价的合理性, 理性做出投资决策。

三、拟参与本次发行的投资者, 须认真阅读2019年9月24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上的《方电气 (苏州) 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意向书摘要》及上交所 (www.sse.com.cn) 的招股意向书全文, 特别是其中的“重大事项提示”及“风险因素”章节, 充分了解发行人的各项风险因素, 自行判断其经营状况及投资价值, 并审慎做出投资决策。发行人受到政治、经济、行业及经营管理水平的影响, 经营状况可能会发生变化, 由此导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四、本次网下发行的股票无流通限制及锁定安排, 自本次发行的股票在上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开始流通。请投资者务必注意由于上市首日股票流通量增加导致的投资风险。

五、本次发行遵循市场化定价原则, 在初步询价阶段由网下投资者基于真实认购意愿报价, 发行人及保荐机构 (主承销商) 根据初步询价结果, 综合考虑发行人基本面、市场情况、所处行业、可比公司估值水平、募集资金需求及承销风险等因素, 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43.44元/股, 此价格对应的市盈率为:

1. 22.99倍 (每股收益按照经会计师事务所遵照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2018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扣除以本次发

行后总股本计算);
2. 17.24倍 (每股收益按照经会计师事务所遵照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2018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前总股本计算)。

六、本次发行价格为43.44元/股, 请投资者根据以下情况判断本次发行定价的合理性。

1.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 发行人所在行业为“制造业”之“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 (行业代码“C38”)。截至2019年9月26日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行业最近一个月平均静态市盈率为20.68倍。

以目前的股本规模拟计算2018年摊薄每股收益及截至2019年9月26日前20个交易日 (含当日) 均价计算, 主营业务与发行人相近的上市公司市盈率水平情况如下:

公司代码	公司简称	2018年扣非摊薄EPS (元)	2019年9月26日前20个交易日均价 (元/股)	市盈率 (倍)
839807.OC	安尔达	-	-	-
872249.OC	金米特	0.58	-	-
300681.SH	英搏尔	0.57	28.44	49.89
算术平均值				49.89

数据来源: wind
注: 安尔达于2018年2月23日终止挂牌, 未再披露2017年年报。金米特未有交易信息。

虽然本次发行价格43.44元/股对应的2018年摊薄后市盈率低于同行业上市公司二级市场市盈率, 但高于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行业最近一个月平均静态市盈率, 存在未来发行人估值水平向行业平均市盈率回归, 股价下跌给新股投资者带来损失的风险。根据《关于加强新股发行监管的措施》(证监会公告[2014]14号) 等相关规定, 发行人和保荐机构 (主承销商) 将在网上申购前三周内 (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连续发布投资风险特别公告, 公告的时间分别为2019年10月8日、2019年10月15日和2019年10月22日, 后续发行时间安排将会顺延, 提请投资者关注。

2. 提请投资者关注发行价格与网下投资者报价之间存在的差异, 网下投资者报价情况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上交所网站 (www.sse.com.cn) 的《方电气 (苏州) 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初步询价结果及推迟发行公告》。

3. 本次发行定价遵循市场化定价原则, 在初步询价阶段由网下投资者基于真实认购意愿报价, 发行人和保荐机构 (主承销商) 根据初步询价结果, 综合考虑发行人基本面、所处行业、市场情况、募集资金需求、承销风险等因素, 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任何投资者如参与申购, 均视为其已接受该发行价格; 如对本次定价方法和发行价格有任何疑问, 建议不参与本次发行。

4. 本次发行有可能存在上市后被跌破发行价的风险。投资者应当充分关注定价市场化蕴含的风险因素, 知晓股票上市后可能跌破发行价, 切实提高风险意识, 强化价值投资理念, 避免盲目炒作, 监管机构、发行人和保荐机构 (主承销商) 均无法保证股票上市后不会跌破发行价格。

七、按本次发行价格43.44元/股、发行新股3,000万股计算的预计募集资金

华熙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网上路演公告

保荐机构 (主承销商):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华熙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华熙生物”、“发行人”或“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A股) 并在科创板上市 (以下简称“本次发行”) 的申请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委员会审议通过, 并已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 (证监许可[2019]1796号)。

本次发行采用询价配售 (以下简称“战略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网下投资者询价配售 (以下简称“网下发行”) 与网上向持有上海市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 (以下简称“网上发行”) 相结合的方式。

本次拟公开发行新股49,562,556股, 占发行后公司总股本的10.33%。本次发行初始战略配售数量为1,486,876股, 占本次发行总数量的3%。回拨机制启动前, 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38,460,680股, 占扣除初始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80.00%; 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9,615,000股, 占扣除初始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20.00%。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与初始战略配售数量的差额将首先回拨至网下发行。最终网下、网上发行合计数量为本次发行总数量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 网上最终发行数量及网下最终发行数量将根据回拨情况确定。

为便于投资者了解发行人的有关情况和本次发行的相关安排, 发行人和

保荐机构 (主承销商)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以下简称“保荐机构 (主承销商)”) 将就本次发行举行网上路演, 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1. 网上路演时间: 2019年10月23日 (T-1日) 9:00-12:00
2. 网上路演网站: 上证路演中心: <http://roadshow.sseinfo.com> 中国证券网: <http://roadshow.cnstock.com>
3. 参加人员: 发行人董事会及管理层主要成员和保荐机构 (主承销商) 相关人员。

本次发行的《华熙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意向书》全文及相关资料可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查询。

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发行人: 华熙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 (主承销商):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19年10月22日

北京致远互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网上发行申购情况及中签率公告

保荐机构 (主承销商): 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致远互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发行人”、“致远互联”) 或“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1,925万股人民币普通股 (A股) (以下简称“本次发行”) 的申请文件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委员会审议通过, 并已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 (证监许可[2019]1798号)。

本次发行采用询价配售 (以下简称“战略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 (以下简称“网下发行”)、网上向持有上海市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 (以下简称“网上发行”) 相结合的方式。

发行人和保荐机构 (主承销商) 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以下简称“中德证券”或“保荐机构”) 协商确定本次发行股份数量为1,925万股。其中初始战略配售预计发行数量为96.25万股, 占本次发行总数量的5.00%。战略投资者承诺的认购资金已足额汇入保荐机构 (主承销商) 指定的银行账户, 依据本次发行价格确定的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为809,880股, 占本次发行总数量的4.21%。初始战略配售股数与最终战略配售股数的差额152,620股回拨至网下发行。

战略配售调整后, 网上网下网下投资者申购后, 网下发行数量调整为12,962,620股, 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70.30%; 网上发行数量为5,477,500股, 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29.70%。最终网下、网上发行合计数量18,440,120股, 网上及网下最终发行数量将根据回拨情况确定。

本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49.39元/股。

发行人于2019年10月21日 (T日) 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上定价初始发行“致远互联”A股547.75万股。

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本次发行流程, 网上网下申购及缴款、弃购股份处理等方面, 并于2019年10月23日 (T+2日) 及时履行缴款义务:

1. 网下获配投资者应根据《北京致远互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以下简称“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 , 按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与获配数量, 于2019年10月23日 (T+2日) 16:00前及时足额缴纳新股认购资金及相应的新股配售经纪佣金。网下投资者如同日获配多只新股, 请务必按每只新股分别缴款。同日获配多只新股的情况, 如只汇一笔总计金额, 合并缴款将会造成入账失败, 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网上投资者申购新股中签后, 应根据《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履行缴款义务, 确保其资金账户在2019年10月23日 (T+2日) 日终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 投资者款项划付需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的相关规定。网下和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部分 (以下简称“弃购”) 的股份由保荐机构 (主承销商) 包销。

2. 本次网下发行部分, 公开募集方式设立的证券投资基金和其他偏股型资产管理产品、全国社会保障基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根据《企业年金基

金管理办法》设立的企业年金基金、符合《保险资金运用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的保险资金和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等配售对象中, 10%的最终获配账户 (向上取整计算), 应当承诺获得本次配售的股票持有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上市之日起6个月。前述配售对象账户通过摇号抽签方式确定 (以下简称“网下摇号抽签”)。未被抽中的网下投资者管理的配售对象账户获配的股票无流通限制及限售安排, 自本次发行股票在上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即可流通。网下限售期摇号将按照配售对象为单位进行配号, 每一个配售对象配一个编号。

3. 当出现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70%时, 发行人和保荐机构 (主承销商) 将中止本次新股发行, 并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

4. 有效报价网下投资者未参与申购或者获得初步配售的网下投资者未及时足额缴纳新股认购资金及相应新股配售经纪佣金的, 将被视为违约并应承担违约责任, 保荐机构 (主承销商) 将按照违约情况报上交所和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网下投资者连续12个月内累计出现3次中签但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 自结算参与人最近一次申报其放弃认购的次日起6个月 (按180个自然日计算, 含次日) 内不得参与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可交换公司债券网上申购。

一、网上申购情况及网上发行初步中签率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有提供的数据, 本次网下发行有效申购账户数为3,425,046户, 有效申购数量为16,386,550,500股, 网上发行初步中签率为0.0342680%。配号总数为32,773,101个, 号码范围为100,000,000-100,032,773,100。

二、回拨机制实施、发行结构及网上发行最终中签率
根据《北京致远互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公告》公布的回拨机制, 由于网上初步有效申购倍数为2,991.61倍, 超过100倍, 发行人和保荐机构 (主承销商) 决定启动回拨机制, 对网下、网上发行的规模进行调节, 将扣除最终战略配售部分后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10% (向上取整至500股的整数倍, 即1,844,500股) 股票由网下回拨至网上。回拨机制启动后, 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11,118,120股, 占扣除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总量的60.29%; 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7,322,000股, 占扣除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总量的39.71%。回拨机制启动后, 网上发行最终中签率为0.04468299%。

三、网上摇号抽签
发行人和保荐机构 (主承销商) 定于2019年10月22日 (T+1日) 上午在上海市浦东东方路778号紫金山大酒店四楼会议室会议室进行本次发行网上申购摇号抽签仪式, 并将于2019年10月23日 (T+2日) 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上公布网上摇号中签结果。

发行人: 北京致远互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 (主承销商): 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19年10月22日

天津久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网上路演公告

保荐机构 (联席主承销商):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 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天津久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发行人”) 首次公开发行新股2,780.68万股并在科创板上市 (以下简称“本次发行”) 的申请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委员会审议通过, 并已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 (证监许可[2019]1887号)。

本次发行采用询价配售 (以下简称“战略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 (以下简称“网下发行”)、网上向持有上海市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 (以下简称“网上发行”) 相结合的方式。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将通过网下初步询价直接确定发行价格, 网下不进行累计投标。

本次发行股票数量为不超过2,780.68万股, 且不低于发行后公司总股本的25.00%。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后公司总股本不超过11,122.68万股。初始战略配售数量为111,227.2万股, 占本次发行总规模的4.00%。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与初始战略配售数量的差额将根据回拨机制规定的原则进行回拨。

回拨机制启动前, 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1,869,452.8万股, 占扣除初始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70.03%; 网上发行总数量为67.23%; 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800.0万股, 占扣除初始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29.97%; 占发行总数的28.77%。

最终网下、网上发行合计数量为本次发行总数量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 网上最终发行数量及网下最终发行数量将根据回拨情况确定。

为便于投资者了解发行人的基本情况和本次发行的相关安排, 发行人和本次发行的联席主承销商将就本次发行举行网上路演。

1. 网上路演时间: 2019年10月23日 (T-1日) (周三) 14:00-17:00
2. 网上路演网址: 上证路演中心: <http://roadshow.sseinfo.com> 中国证券网: <http://roadshow.cnstock.com>

3. 参加人员: 发行人管理层主要成员和联席主承销商相关人员。
本次发行的《天津久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意向书》全文及相关资料可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查询。

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发行人: 天津久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 (联席主承销商):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 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10月22日

力合科技 (湖南) 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提示公告

保荐机构 (主承销商): 第一创业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力合科技 (湖南) 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发行人”或“力合科技”) 首次公开发行不超过2,0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 (A股) 并在创业板上市 (以下简称“本次发行”) 的申请已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 证监许可[2019]1930号文核准。招股说明书全文及相关资料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五家网站 (巨潮资讯网、网址: www.cninfo.com.cn; 中证网、网址: www.cs.com.cn; 中国证劵网、网址: www.cnstock.com; 证券时报网、网址: www.zqsb.com.cn; 中国证券报、网址: www.zqrb.cn), 并置于发行人、深圳证券交易所、本次发行保荐机构 (主承销商) 第一创业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以下简称“一创投行”或“保荐机构”) 的办公处, 供公众查阅。

本次发行的发行流程、申购、缴款、中止发行、弃购股份处理等方面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
1. 本次发行采用直接定价方式, 全部股份通过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发行, 不进行网下询价和配售。

2. 本次发行价格: 50.64元/股。投资者据此价格在T日 (2019年10月24日)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采用网上按市价申购方式进行申购, 网上申购时间为9:15-11:30、13:00-15:00, 申购时无需缴付申购资金。

3. 网上投资者应当自主表达申购意向, 不得全权委托证券公司代其进行新股申购。
4. 投资者申购新股中签后, 应根据2019年10月28日 (T+2日) 公告的《力合科技 (湖南) 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上定价发行摇号中签结果公告》履行缴款义务。2019年10月28日 (T+2日) 日终, 中签投资者应确保其资金账户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 不足部分视为放弃认购, 由此产生的后果及相关法律责任, 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投资者款项划付需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的相关规定, 中签投资者放弃认购的股份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 无效处理的股份由保荐机构 (主承销商) 包销。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不足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70%时, 将中止发行。

5. 网上投资者连续12个月内累计出现3次中签但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 自结算参与人最近一次申报其放弃认购的次日起6个月 (按180个自然日计算, 含次日) 内不得参与新股、

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可交换公司债券网上申购。

本次发行基本情况	
发行股票类型	人民币普通股 (A股)
发行股数	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不超过2,000万股, 不低于发行后总股本的25%; 公司原股本本次不公开发售股份
每股面值	人民币1.00元
发行方式	本次发行采用网上按市价申购向社会公众投资者直接定价发行, 不进行网下询价和配售
发行价格	50.64元/股
发行对象	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开立证券账户的机构投资者和根据创业板市场投资者适当性管理的相关规定已开通创业板市场交易的自然人 (国家法律、法规禁止买卖者除外), 且在T-2日前20个交易日 (含T-2日) 日均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上发行实施细则》所规定的投资者
承销方式	余额包销
发行日期	T日 (2019年10月24日)
缴款日期	T+2日 (2019年10月28日)
发行人住所	湖南省长沙市高新区青山路668号
发行人联系电话	0731-89910909
保荐机构 (主承销商)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德胜门内大街6号卓著中心10层
保荐机构 (主承销商) 联系电话	010-63212072, 010-63212015

发行人: 力合科技 (湖南) 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 (主承销商): 第一创业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2019年10月22日

力合科技 (湖南) 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上路演公告

保荐机构 (主承销商): 第一创业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力合科技 (湖南) 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发行人”或“力合科技”) 首次公开发行不超过2,0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 (A股) (以下简称“本次发行”) 的申请已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9]1930号文核准。

本次发行采用网上按市价向公众投资者直接定价发行 (以下简称“网上发行”) 的方式进行。本次发行价格为50.64元/股, 网上发行股份数量为2,000万股, 占本次发行总量的100%。本次发行不进行老股转让。

为便于社会公众投资者了解发行人的基本情况、发展前景和本次发行的相关安排, 发行人和第一创业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以下简称“保荐机构 (主承销商)”) 将就本次发行举行网上路演, 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1. 网上路演时间: 2019年10月23日 (T-1日, 星期三) 14:00-17:00。

2. 网上路演网址: 全景网 (<http://www.p5w.net>)。

3. 参加人员: 发行人董事会及管理层主要成员和保荐机构 (主承销商) 相关人员。
本次发行的招股说明书全文及相关资料可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网站 (巨潮资讯网、网址: www.cninfo.com.cn; 中证网、网址: www.cs.com.cn; 中国证券网、网址: www.cnstock.com; 证券时报网、网址: www.zqsb.com.cn) 和发行人网站 (www.libero.com) 查询。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发行人: 力合科技 (湖南) 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 (主承销商): 第一创业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2019年10月22日

本次发行在发行流程、申购、缴款和投资者弃购处理等环节的重要提示如下:

1. 网上投资者申购可中签后中签后, 应根据《广东英联包装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可转换公司债券网上中签结果公告》履行资金交收义务, 确保其资金账户在2019年10月23日 (T+2日) 日终有足额认购资金, 投资者款项划付需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的相关规定。投资者认购资金不足的, 不足部分视为放弃认购, 由此产生的后果及相关法律责任, 由投资者自行承担。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的部分由主承销商包销。

2. 当原股东优先认购和网上投资者申购的可转债数量合计不足本次发行数量的70%时, 当原股东优先认购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可转债数量合计不足本次发行数量的70%时, 发行人及保荐机构 (主承销商) 将协商是否采取中止发行措施, 并及时向中国证监会报告, 如果中止发行, 公告中止发行原因, 择机重启发行。

3. 本次发行认购金额不足21,400.00万元的部分由保荐机构 (主承销商) 包销, 包销基数为21,400.00万元。保荐机构 (主承销商) 根据网上资金到账情况确定最终配售结果和包销金额, 保荐机构 (主承销商) 包销比例原则上不超过本次发行总额的30%, 即原则上最大包销金额为6,420.00万元。当包销比例超过本次发行总额的30%时, 保荐机构 (主承销商) 将启动内部风险评估程序, 并及时与发行人沟通, 如确定继续履行发行程序, 保荐机构 (主承销商) 将调整最终包销比例, 并及时向证监会报告, 公告中止发行原因, 并将在此文有效期内择机重启发行。

4. 投资者连续12个月内累计出现3次中签但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 自结算参与人最近一次申报其放弃认购的次日起6个月 (按180个自然日计算, 含次日) 内不得参与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及可交换公司债券网上申购。放弃认购的次数按照投资者实际放弃认购新股、可转债与可交换公司债券的合并计算。

广东英联包装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1,40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 (以下简称“英联转债”) 原股东优先配售和网上申购已于2019年10月21日 (T日) 结束。

根据2019年10月17日 (T-2日) 公布的《广东英联包装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公告》(以下简称“《发行公告》”), 本公告一经刊出即视为向所有参加认购的投资者送达获配信息。现将本次英联转债发行申购结果公告如下:

一、总体情况
英联转债本次发行21,400.00万元, 发行价格为100元/张, 共计214万张, 发行日期为2019年10月21日 (T日)。

二、原股东优先配售结果
原股东优先配售的英联转债总计为915,769张, 即91,576,900.00元, 占本次发行总量的42.79%。

三、社会公众投资者网上申购结果及发行中签率
本次发行最终确定的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发行的英联转债总计为1,224,230张, 即122,423,000.00元, 占本次发行总量的57.21%, 网上中签率为0.014613518%。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有提供的网上申购数据, 本次网上申购有效申购数量为8,377,380,130张, 配号总数为837